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iSteelAsia.com

iSteelAsia.com Limited
(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告 向實體貸款之資料披露

董事謹此宣佈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錄得約 10,380,000 港元，屬一名獨立第三方之寶途欠款，該欠款相等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有形資產淨值（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4 條附註 2）約 50%。自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寶途之結欠增加多於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之 10%。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5 條之規定，寶途之欠款被視作本集團向實體貸款。該等欠款相等於若干銷售交易之未繳結餘，而交易乃本集團之日常業務及按一般商業及正常條款訂立。

董事謹此宣佈，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錄得約 10,380,000 港元，屬一名獨立第三方之寶途有限公司(「寶途」)欠款，該欠款相等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有形資產淨值（「有形資產淨值」）（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4 條附註 2）約 50%。自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寶途之結欠增加多於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之 10%。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5 條之規定，寶途之欠款被視作本集團向實體貸款。該等欠款相等於若干銷售交易之未繳結餘，而交易乃本集團之日常業務及按一般商業及正常條款訂立。

寶途為本集團之客戶，兼就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言之獨立第三方。

寶途之銷售交易乃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進行，而應收賬款則按寶途與本集團所訂立之信貸條款償還。寶途之貿易結欠仍於同意之信貸期內，因此無需繳付利息。寶途沒有就銷售交易提供抵押品。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5 條、17.16 條及 17.17 條之規定，上述貿易結餘之細節須以發表公告之方式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董事
萬家樂

香港，二零零二年五月八日

**僅供識別*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址「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